

便簽 日期：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學術發展組擬辦：

- 一、文陳閱後，公告於學校最新消息及本處訊息公告。
- 二、如欲由學校推薦申請者，請填寫校內推薦表(如附檔)，並連同推薦書及申請資料等(紙本，請勿裝訂)於2026年5月22日(五)下午5時前送達研發處學術組彙整，電子檔(word格式)請另電子郵件傳送至vmlab@nchu.edu.tw，俟專簽簽請鈞長同意推薦及用印後，辦理函送基金會。
- 三、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決行	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行政處 盧錦惠 115.1.21			
教授兼組長 林淑萍			代為決行 教授兼組長 宋振銘(乙)
教授兼組長 宋振銘(乙)			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6 臺北市永康街 13 巷 25 號

電話：02-23414342

代碼：003

受文者：如正本所列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中山振字第 115001 號

主旨：本會 115 年度學術著作獎申請事宜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 115 年度學術著作獎開始受理申請，申請期間自 115 年 2 月 1 日起至同年 5 月 31 日止。
- 二、本著作獎一律採通訊報名，請申請人填具表格及備妥相關著作一併郵寄本會，以 5 月 31 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115 年度學術著作獎簡章請逕上本會網站：
<http://www.sysacf.org.tw/> 參閱下載。
- 四、敬請 貴校惠予辦理公告及推薦事宜，並請 協助轉知各系所，無任感荷。

董事長

林振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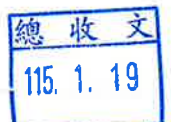
符合本校『文書處理要點』第18條、
33條規定，以紙本公文辦理。

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50050304



4

正本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、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
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
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
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
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
國立空中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
國防大學、
中央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、
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
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
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
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
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
崑山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大學、
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
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
健行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
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
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
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
育達科技大學、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修平科技大學、
長庚科技大學、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醒吾科技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
致理科技大學、康寧大學、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亞東科技大學、
南亞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
馬偕醫學院、法鼓文理學院、

國立中興大學教研人員申請校外各類學術獎項 校內推薦表

獎項名稱：

被推薦人資料：

教師/研究人員	所屬單位	獎項類別/領域

推薦表：(請審慎評估申請人是否足以代表貴單位申請本獎項)

層級	是否推薦	理由簡述(推薦與否均請敘明)	簽章
二級 單位	☐ 是 ☐ 否		單位主管： 日 期：
一級 單位	☐ 是 ☐ 否		單位主管： 日 期：

研究發展處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國立中興大學教研人員申請校外各類學術獎項 流程圖

